

中国电子学会

关于开展2024年度“双师型”教师培养 典型案例征集与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及相关单位：

为贯彻党中央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总体要求，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的通知》的工作部署，结合全国工业和信息化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2021-2025年)电子信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分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工信行指委电子信息分指委”)持续提升对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双师型”教师培养工作的指导能力的工作规程，现由全国工信行指委电子信息分指委教师发展专委会开展2024年度“双师型”教师培养典型案例征集和推荐工作。请各职业院校及相关单位认真组织，广泛动员教师积极参与。征集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10日，推荐结果将经专家评阅后，于中国电子学会官网进行公示。

具体工作须知与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 附件：1. 2024年度“双师型”教师培养典型案例征集和推荐工作须知
2. 2024年度“双师型”教师培养典型案例征集汇总表



附件 1

2024 年度“双师型”教师培养典型案例 征集和推荐工作须知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职业教育的有关决策部署，通过典型案例征集，展示“双师型”教师的教学风貌和专业实践能力，总结和提炼“双师型”教师培养与发展的有效模式，为全国职业院校提供可借鉴的经验和做法，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双师型”教师队伍。

二、征集范围

（一）征集对象：全国各职业院校及相关单位。

（二）案例范围

双师培养案例：成功实施“双师型”教师培养的具体案例，包括但不限于培养模式、评价标准、课程开发、教学实践、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

教师发展案例：教师个人或教师团队在“双师型”培养过程中的成长和发展经历，特别是在提升专业技能和教学能力方面的典型经验。

三、相关要求

（一）真实性：提交的案例须真实可信，有详细的事迹描述和相关证明材料，具有鲜明的职业教育类型特色。

(二) 创新性：案例应体现“双师型”教师先进教育教学理念和方法，鼓励创新“双师型”教师培养的举措和路径。

(三) 指导性：案例需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和推广价值，能够展现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发展趋势，有利于相关职业院校及教师学习和借鉴。

(四) 规范性：案例内容应符合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呈现形式应规范统一，需按照本工作须知提供的模板撰写。

四、案例模板

典型案例应包含以下内容：

(一) 背景与意义：介绍“双师型”教师培养背景、案例发生的教育教学环境及其意义。

(二) 实施过程：详细描述案例实施的整体过程、所采取的方法、步骤和策略。

(三) 成效与反思：分析案例的成效、影响以及在实施过程中的反思和可改进的地方。

(四) 经验总结：提炼案例中的成功经验、教训、实施的条件和关键因素等。

(五) 附件材料：提供相关的教学材料、照片、视频、荣誉证书等证明材料。

五、征集方式

请将案例征集稿件、汇总表（见附件2）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于2024年5月10日前提交至全国工信行指委电子信息分指委教师发展专委会指定邮箱jsfzzwh@163.com，邮件主题请注明“双师型教师培养案例征集-院校名称”。

六、推荐方式

案例将由专家评阅讨论后形成推荐结果，通过中国电子学会官网进行公示，并在全国工信行指委电子信息分指委年度工作会议上公开发布推荐案例，向案例作者颁发相关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昊楠

联系电话：022-28772200

电子邮箱：jsfzzwh@163.com

全国工信行指委电子信息分指委

(中国电子学会代章)

2024年3月22日

附件 2:

“双师型”教师典型案例征集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案例名称	案例类别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双师培养/ 教师发展)		